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5-017

##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 月 24 日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立信由中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先生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是中国建立最早和最有影响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1986 年复办，2000 年成立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7 年更名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 年 1 月改制成为国内第一家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志国、朱建弟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业资质及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具备多年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人员信息：截至 2024 年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43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业务规模：2024 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实现业务收入 47.48 亿元（经审计），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8.54 亿元，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0.94 亿元。2024 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54 亿元，主要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房地产业及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3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财会[2015]13 号）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 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 3. 诚信记录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纪律处分、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经营活动中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二、项目信息

### (一) 项目成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 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罗丹	2014 年	2011 年	2014 年	2024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俊莹	2020 年	2016 年	2020 年	2017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朱育勤	2000 年	1997 年	2000 年	2024 年

###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罗丹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2023 年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2024 年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2024 年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2024 年	好买财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年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北京阅微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 年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	苏州固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4 年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俊莹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 年-2024 年	江苏宇迪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 年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朱育勤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4 年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2024 年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2024 年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2024 年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2024 年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20 年-2024 年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24 年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2024 年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 （二）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项目合伙人罗丹、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俊莹、质量控制复核人朱育勤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的情形，能够在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保持独立性，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记录。

### （三）审计收费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费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由公司经营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在过去的审计服务中，能够合理安排审计队伍，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表现出良好的执业操守，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由公司经营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法》规定的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在过去的审计服务中，能够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表现出良好的执业操守，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公司本次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由其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的审议程序符合法

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由公司经营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由公司经营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在过去的审计服务中，能够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表现出良好的执业操守，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由公司经营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 **（五）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上网公告附件**

- 1、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